

 115學年度明志科技大學四技申請入學備取生報到（就讀）意願書

本人：_____申請編號：_____參加115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

請入學聯合招生，錄取貴校_____系，經慎重考慮，願

意依貴校相關規定辦理報到手續，以取得入學資格，並同意保證下列事項：

- 一、本人如獲11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分發錄取時，願依11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簡章「壹、總則」十四之規定，於115年6月14日前至大學甄選委員會網站(<https://www.cac.edu.tw/apply114/abandon.php>)辦理放棄115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入學資格作業，並將「完成聲明放棄入學資格確認表」以 Email 或傳真方式寄送至本校註冊組。

Email 寄送信箱：zora1556@mail.mcut.edu.tw

傳真號碼：(02) 2908-4511

- 二、如經貴校發現違反同意事項，本人同意貴校取消本招生之錄取及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！

此致

明志科技大學

立意願書人
(申請生)：

(簽名)

家長或
監護人：

(簽名)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日期： 115 年 月 日

本意願書須於報到時先傳真或 e-mail 至本校教務處註冊組
zora1556@mail.mcut.edu.tw 後，來電確認是否完成報到。

傳真號碼：(02) 2908-4511 聯絡電話：(02)2908-9899#2205